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李守军先生作为公司股份总额 3%以上的股东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受让天津华普海河生物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暨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8月26日以董事会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22年9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22-079）。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2年9月13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守军先生主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公司总股本468,089,361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468,089,361股。出席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9人，所持股份219,630,61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46.920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2人，所持股份189,850,06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40.558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所持股份29,780,54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6.3622%。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李守军先生、徐雷先生、刘爱玲女士、朱秀同先生、李睿女士、杨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李守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3%。

李守军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徐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3%。

徐雷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刘爱玲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3%。

刘爱玲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朱秀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

朱秀同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李睿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

李睿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杨鹄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5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

杨鹄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郭春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

郭春林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才学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

才学鹏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周睿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投票数为 219,628,2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

其中，中小股东的投票数为 9,328,8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

周睿女士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周仲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19,630,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331,25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周仲华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天津华普海河生物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暨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关联股东李守军先生、李睿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 52,136,131 股。

表决结果为：同意 51,772,0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16%；反对 364,1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9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967,12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978%；反对 364,12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902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三日